

证券代码：002830

证券简称：名雕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24

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名雕股份	股票代码	002830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侯薰棋	南娴静	
办公地址	深圳市宝安区兴华路南侧龙光世纪大厦 1 栋 2-36、37、38、39、40	深圳市宝安区兴华路南侧龙光世纪大厦 1 栋 2-36、37、38、39、40	
电话	0755-23348796	0755-23348796	
电子信箱	mingdiao Zhuangshi@yeah.net	mingdiao Zhuangshi@yeah.net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是 ☒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266,960,466.87	293,150,823.15	-8.9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7,682,474.37	8,725,074.56	-11.9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7,632,626.09	8,397,318.99	-9.11%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71,186,897.38	-1,337,195.11	5,423.60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6	0.07	-14.29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6	0.07	-14.29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.15%	1.30%	-0.15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,402,454,379.24	1,361,094,947.16	3.0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645,067,949.89	670,275,356.52	-3.76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8,540	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蓝继晓	境内自然人	22.55%	30,073,000.00	22,554,750.00	不适用	0
林金成	境内自然人	21.89%	29,188,500.00	21,891,375.00	不适用	0
彭旭文	境内自然人	21.89%	29,188,500.00	21,891,375.00	不适用	0
姜鑫	境内自然人	6.11%	8,144,188.00	0	不适用	0
谢心	境内自然人	1.12%	1,500,000.00	0	不适用	0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诺安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0.49%	654,800.00	0	不适用	0
彭有良	境内自然人	0.43%	580,000.00	0	不适用	0
魏浩	境内自然人	0.35%	473,300.00	0	不适用	0
马振东	境内自然人	0.28%	380,000.00	0	不适用	0
李虹	境内自然人	0.27%	353,400.00	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彭有良先生系彭旭文先生之兄。除此之外，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
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无
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不适用